學生校外租屋資訊建置申請表

所屬單位：□亞洲大學 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房東姓名 | ○先生/○小姐 | 證明文件 | □房東身份證明 □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 □房東切結書 □房屋所有權狀 □委託書 | | | | |
| 聯絡地址 |  | | | 房東電話 | （住家）  （手機） | | |
| 租屋地址 |  | | | | | | |
| 聯絡人 | ○先生/○小姐 | 聯絡  電話 | （住家）  （手機） | | | 房東關係 |  |
| 建物樓層 | 共 樓、第 層  坪數(總) : 坪 | 隔間 | □ 鋼筋水泥□ 木板隔間  □ 其他 | | | 獨立電錶 | ○ 有  ○ 無 |
| 房型 | □ 公寓(五樓以下) □ 透天  □ 大樓(五樓以上)  □ 學舍(為學生建設的宿舍) | 出租房間數 | ○每月 ○每季 ○每學期 ○ 每年  套房(約 **坪/共 間/餘 間 元**)  雅房(約 **坪/共 間/餘 間 元)** | | | | |
| 押金 | ＄ 元（  個月）  ※退租時無息退還 | 其他費用 |  | | | 性別限制 | ○ 無限制  ○ 限男生  ○ 限女生 |
| 安全措施 | □ 門禁系統 □ 滅火器 □ 偵煙設備 □ 消防系統 □ 逃生梯(門) □ 緩降梯  □ 照明設備 □ 監視錄影設備（系統） □ 瓦斯熱水器強制排氣設備 □ 其他  □一氧化碳警報器□電用熱水器斷電設備 □保全人員 □逃生路線暢通及標示 | | | | | | |
| 熱水器設備 | □天然瓦斯 □桶裝瓦斯  □瓦斯熱水器(○屋內○屋外) □電熱水器 □太陽能熱水器 | | | | | | |
| 屋內設備 | □電視機 □電冰箱 □冷氣機 □洗衣機(□ 投幣式) □脫水機 □烘衣機 □飲水機 □衣 櫃 □床舖（□單人□雙人） □書 櫃 □書 桌（椅）  □檯 燈 □寬頻網路 □ 第四台 □電 話 | | | | | | |
| 公共設施 | □ 公共陽台 □中庭 □ 停車場(□ 機車 □ 汽車) □電梯  □ 客 廳 □廚房設備 □ 窗戶 □ 其他 | | | | | | |
| 備註 | 出租處所之照片另二至三張  年 月 日公告 | | | | | | |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| | | | | |
| 文件編號 | NTCUST-PIMS-D-010 | 機密等級 | 內部使用 | 版次 | 1.0 |

本同意書說明亞洲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將如何處理本表單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。

1. **個人資料之蒐集目的**
2. 本校因執行賃居業務蒐集您的個人資料。
3. 本表單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類別，包括姓名、地址、聯絡方式、證明文件等。
4. 本校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之地區為臺灣地區，使用期間為即日起5年內，利用之方式為書面、電子、網際網路或其它適當方式。
5. **個人資料之使用方式**
6. 本表單依據本校【隱私權政策聲明】，且遵循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7. 請務必提供正確、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，若個人資料有誤或不完整，您將可能損失相關權益。
8. 您可向本校所蒐集之您的個人資料，進行查詢或閱覽、製給複製本、要求補充或更正。
9. 您可要求本校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，或是要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，但若為本校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者，本校得拒絕之。
10. 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方式與原先蒐集的目的不同時，本校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，您可以拒絕本校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，但可能導致您的權益受損。
11. 若您行使上述權利，而導致權益受損時，本校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如您對上述事項有疑議時，請參考本校【隱私權政策聲明】之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絡方式與本校連繫。
12. **個人資料之保護**

您的個人資料受到本校【隱私權政策聲明】之保護及規範。倘若發生違反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規定或因天災、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導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、洩漏、竄改、遭其他侵害者，本校將於查明後以電話、信函、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，擇適當方式通知您。

1. **同意書之效力**
2. 當您勾選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時，即表示您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。若您未滿二十歲，應讓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，但若您已接受本服務，視為您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。
3. 本校保留隨時修改本同意書規範之權利，並將修訂後之規範公告於本校網站，不另作個別通知。如果您不同意修改的內容，請直接與本校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繫。否則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之增訂或修改內容。
4. 您自本同意書取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，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，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，均不構成本同意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。
5. **準據法與管轄法院**

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，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，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，並以臺灣臺中地方法院為管轄法院。

**□我瞭解並同意上述內容 當事人簽名 年 月 日**